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FOSUN PHARMA 复星医药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osun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96)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復星醫藥補充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以芳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21年12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吳以芳先生、王可心先生及關曉暉女士；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陳啟宇先生、姚方先生、徐曉亮先生及潘東輝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玲女士、湯谷良先生、王全弟先生及余梓山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0196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 2021-174
债券代码：143020	债券简称：17 复药 01	
债券代码：143422	债券简称：18 复药 01	
债券代码：155067	债券简称：18 复药 02	
债券代码：155068	债券简称：18 复药 03	
债券代码：175708	债券简称：21 复药 01	

##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发了《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170），就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复星实业（香港）有限公司拟受让 Fosun Medical Holdings AB（以下简称“FMH”）45%股权的事项进行披露，现就有关情况补充如下：

### 一、本次交易作价参考的评估依据

本次交易对价基于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大学评估评报字[2021]960076 号）所载采用市场法评估的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FMH 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6,390 万美元为基础，经本次交易双方协商后确定。

FMH 的主要资产为其所持有的 Breas Medical Holdings AB（以下简称“Breas”）100%股权。Breas 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要从事专业呼吸机设计、研发、制造、销售，目前主要面向欧美市场。本次评估采纳市场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并选取企业价值倍数（EV/EBITDA，即企业价值/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作为估值分析指标。

本次评估在数据可获得的前提下，在全球资本市场范围内对可比公司进行筛选。利用 Capital IQ 金融终端的条件筛选功能，行业选择呼吸机设备相关，上市时间选择 2016 年 9 月 30 日前（暨于基准日上市时间大于 5 年），并综合业务范围类别、资产规模等条件，确定以下三家上市公司作为本次评估的可比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代码	基准日市值	货币单位
1	Getinge AB	GETI B	9,937,032.46	万克朗
2	Koninklijke Philips N.V.	PHIA	3,625,400.19	万欧元
3	Hill-Rom Holdings, Inc.	HRC	946,445.01	万美元

注 1：基准日为 2021 年 9 月 30 日

通过 Capital IQ 金融终端获取可比公司的企业价值倍数（EV/EBITDA）数据，考虑流动性折扣后，对可比公司的指标进行修正。修正体系根据国务院国资委考核分配局编制的《企业绩效评价标准值 2021》中关于医疗仪器设备制造业的全行业绩说明，并结合被评估单位的自身特点，将相关倍数作为修正因素。可比公司与 FMH 的 EV/EBITDA 倍数如下：

项目	GETIB	PHIA	HRC
修正后 EV/EBITDA	14	19	19
被评估单位（FMH）EV/EBITDA	17.21		

注 2：可比公司 EV 取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的数值；

注 3：考虑到受疫情影响，2020 年以来，呼吸机业务的波动性较大。2020 年全球需求爆发，业务呈现较好增长。2021 年，疫情导致欧洲二次封锁，且受供应链紧张等因素影响，业务发展受到影响。因此选取 2020 年 1 月至 2021 年 9 月区间，以反映企业的真实运营情况。

FMH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FMH 于评估基准日过往 21 个月平均数年化后的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FMH 企业价值倍数（EV/EBITDA）- 带息负债 + 溢余货币资金 +（非经营性资产 - 非经营性负债）

$$= 17.21 \times 915.87 - 8,988.36 + 0 - 387.59$$

$$= 6,390.00 \text{ 万美元（注：取整至十万位）}$$

## 二、FMH 主要资产和负债情况

FMH 为 2017 年为收购瑞典呼吸机研发制造企业 Breas 而设立的平台公司。经审计，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FMH 的合并总资产为 11,587 万美元、合并总负债为 11,276 万美元、合并净资产为 310 万美元。

资产项目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无形资产（主要为操作系统、软件及资本化研发投入，包括以自主研发或注册方式取得的多项专利权和商标权）和商誉（2017 年收购 Breas 形成）等。由于 Breas 及其控股子公司厂房及运营场地包括自有物业和租赁物业，且自有物业购入和建设时间较早，因此固定资产占比较低。

负债项目主要为因 FMH 并购 Breas 产生的并购贷款（约 6,700 万美元）及运营相关负债。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日